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7-033
公司债代码:122224 公司债简称:12电气02
可转债代码:113008可 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四届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电气")于2017年5月12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四届四十五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轩高科")共同出资设立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9000万人民币,以技术出资4500万人民币,出资总额为135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45%;国轩高科以现金出资129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43%;公司技术团队通过设立合伙企业以现金出资18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6%;国轩高科技术团队通过设立合伙企业以现金出资18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6%。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基于钛酸锂材料为负极的储能电池及其材料、电池管理系统、系统集成、电源综合管理系统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等;面向井、离网型电网,机械设备、车辆的储能装置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安装;节能环保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安装;高、低压开关及成套设备,配网设备及元器件、变压器、变电站、充换电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通过。

二、关于再次转让公司持有的日本池贝株式会社5%股权的议案

公司四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审议同意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经评估备案的日本池贝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池贝")的净资产评估值为挂牌依据,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池贝5%股权。鉴于2017年5月2日挂牌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董事会同意以4250万日元等值人民币的价格(最终挂牌价格以批复日的日元外汇价格折算成人民币标价),再次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池贝5%股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通过。

三、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7年6月29日下午14点在中国上海市漕宝路509号上海华美达广场新园酒店B楼3楼兴园厅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伏善负责公告和通函披露前的核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2017-03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6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6月29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漕宝路509号上海华美达广场新园酒店B楼3楼兴园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6月29日
至2017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	√
2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报告	√
3	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	√
4	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	关于续聘普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确认2016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及批准2017年度董事、监事薪酬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投保董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的议案	√
9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凯士比核电泵阀有限公司提供180,000万元的担保	√
1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上重碾磨特装设备有限公司提供30,000万元的担保	√
1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上重铸锻有限公司提供45,000万元的担保	√
1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上缆藤仓有限公司提供10,000万元的担保	√
13	Broetje-Automation GmbH为BA Assembly & Turnkey Systems GmbH提供3750万元(500万欧元)的担保	√
14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下属公司提供6,200万元的保函额度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十二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2017年2月18日及2017年3月18日分别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第5、7、9-15项议案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上述第15项议案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27	上海电气	2017/6/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
时间:2017年6月21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地点: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509号上海华美达广场新园酒店A楼3楼3号会议室;
登记文件: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请携带身份证/护照、股票账户卡(委托出席者还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护照);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请携带法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等)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委托出席者还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护照)。
(二)传真登记:凡是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将会议回执(格式详见附件3,4)及相关文件于2017年6月21日(星期三)前以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传真:8621-34695780。传真请注明联系方式(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等),以便公司回复。
(三)信件登记:凡是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将会议回执及相关文件于2017年6月21日(星期三)前以信件方式送达公司。送达时间以邮戳为准。来信请寄:中国上海市钦江路212号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收;邮编:200233。来信请注明联系方式(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等),以便公司回复。
六、其他事项
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钦江路212号
2、联系电话:8621-33261888
3、联系传真:8621-34695780
4、联系电子邮箱:ir@shanghai-electric.com
5、联系人:钱文康
6、会议费用:本次会议按有关规定不发放礼品,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			
2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报告			
3	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			
4	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关于续聘普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确认2016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及批准2017年度董事、监事薪酬额度的议案			
8	关于投保董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的议案			
9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180,000万元的担保			
1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凯士比核电泵阀有限公司提供33,000万元的担保			
1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上重碾磨特装设备有限公司提供30,000万元的担保			
1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上重铸锻有限公司提供45,000万元的担保			
13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上缆藤仓有限公司提供10,000万元的担保			
14	Broetje-Automation GmbH为BA Assembly & Turnkey Systems GmbH提供3750万元(500万欧元)的担保			
15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下属公司提供6,200万元的保函额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股东大会回执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拟亲自/委托代理人_____,出席贵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中国上海市漕宝路509号上海华美达广场新园酒店B楼3楼兴园厅举行的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A股)	
身份证/护照号	
通讯地址	

日期:2017年___月____日 签署:_____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护照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7-034
公司债代码:122224 公司债简称:12电气02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24日(星期三)
●会议召开内容: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电气")已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及《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公司拟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2016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17年5月24日(星期三)16:00-17:00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裁、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17年5月24日(星期三)12:00前通过本公告中提供的联系方式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有关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也可在2017年5月24日(星期三)16:00-17:00登陆"上证所信息网路有限公司上证路演中心"栏目,网址为: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吴林珊
2、联系电话:8621-33261888
3、联系传真:8621-34695780
4、联系电子邮箱:ir@shanghai-electric.com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7-40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收到公司董事吉祥先生增持公司股票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
公司董事吉祥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于2017年5月12日通过个人账户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14%,均价7.32元。增持前吉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223,0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42%,增持后,吉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623,0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6%。
二、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三、公司董事吉祥先生承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操作,包括但不限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得将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等。
四、本次购买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7-045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252)自2017年5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167)不停牌。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接到控股股东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科瑞天诚")及莱士中国有限公司(RAAS China Limited,"莱士中国")通知,科瑞天诚及莱士中国正在共同筹划股份变更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则、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上海莱士;证券代码:002252)已于2017年4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1日,2017年4月28日和2017年5月6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2017-031-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7-035-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及《2017-044-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科瑞天诚及莱士中国正在与有关各方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尚需有关行政部门审批,相关审批程序较为繁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上海莱士;证券代码:002252)将于2017年5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17-03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因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目前正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如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条规定的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鄂证调查字2016005号)。因公司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5日披露了上述信息并定期发布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公告编号:2016-077、2016-084、2016-098、2017-004、2017-014、2017-023及2017-034)。
截至目前,上述立案调查仍在进行过程中,公司尚未收到相关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若公司因上述事项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并且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被认定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公司将因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条规定的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公司股票将被停牌,直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公司正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7-026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于2016年12月7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2016年12月8日提交了封卷材料,并于当日完成了封卷。
2017年4月29日,公司公告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五号)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的规定,公司就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38号杉杉新能源基地A座5区3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8,806,3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董事长庄巍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陈光华先生、任伟泉先生、陈全世先生及徐逸星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宫毅先生、华丽女士、陈琦女士及惠颖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钱程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提供担保全年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140,882	99.8517	665,423	0.1483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17年度在关联银行进行存贷款业务全年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51,105	99.9654	155,200	0.0346	0	0.0000

10、议案名称:《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38,605	99.9626	167,700	0.0374	0	0.0000

11、议案名称:《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51,105	99.9654	155,200	0.0346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拟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宁波银行股份进行处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8,651,105	99.9654	155,200	0.0346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关于换届选举庄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13.02	关于换届选举陈光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13.03	关于换届选举沈云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13.04	关于换届选举杨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13.05	关于换届选举翁惠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13.06	关于换届选举钱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换届选举徐逸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14.02	关于换届选举仇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48,638,320	99.9625	是
14.03	关于换届选举郭站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48,638,330	99.9625	是

3、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5.01	关于换届选举宫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48,638,330	99.9625	是
15.02	关于换届选举陈琦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48,638,130	99.9625	是
15.03	关于换届选举惠颖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48,638,110	99.9625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47,703,08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935,523	84.7990	167,700	15.201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935,523	97.0637	28,300	2.9363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00	139,400	100.0000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35,523	84.7990	167,700	15.2010	0	0.0000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935,523	84.7990	167,700	15.2010	0	0.0000
7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35,523	84.7990	167,700	15.2010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17年度提供担保全年额度的议案	437,800	39.6837	665,423	60.3163	0	0.0000
9	关于2017年度在关联银行进行存贷款业务全年额度的议案	948,023	85.9321	155,200	14.0679	0	0.0000
13.01	关于换届选举庄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35,028	84.7542				
13.02	关于换届选举陈光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35,028	84.7542				
13.03	关于换届选举沈云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35,028	84.7542				
13.04	关于换届选举杨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35,028	84.7542				
13.05	关于换届选举翁惠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35,028	84.7542				
13.06	关于换届选举钱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35,028	84.7542				
14.01	关于换届选举徐逸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35,028	84.7542				
14.02	关于换届选举仇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35,238	84.7732				
14.03	关于换届选举郭站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35,248	84.7741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4及议案8为特别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15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程钢律师、张扬律师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32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7年5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无缺席会议的监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选举沈伯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
沈伯研,男,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产业管理部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内控部部长,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报备文件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31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5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无缺席会议的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庄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关于选举庄巍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陈光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杨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选举钱程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选举仇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